

收文編號：1060001601

議案編號：10603080710022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
中華民國106年3月15日印發

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5700 號之 115

案由：財政部函，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決議，凍結北區國稅局及所屬「國稅稽徵業務」項下「電子處理及運用」之「資訊服務費」預算十分之一，檢送專案報告，請安排報告，請查照案。

財政部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6 日

發文字號：台財會字第 10609907417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關於大院審查通過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，財政部主管歲出部分第 10 款第 6 項決議第 8 項凍結本部北區國稅局及所屬「國稅稽徵業務」項下「電子處理及運用」之「資訊服務費」預算十分之一乙案，檢送專案報告 1 份，請惠予安排報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 106 年 1 月 19 日大院第 9 屆第 2 會期第 1 次臨時會第 2 次會議通過中華民國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（修正本）（第四冊）辦理。

正本：立法院

副本：財政部部長室、財政部秘書處（國會聯繫室）、財政部北區國稅局（均含附件）

歲出部分第 10 款第 6 項決議第 8 項「國稅稽徵業務」項下「電子處理及運用」之「資訊服務費」預算凍結案報告

一、決議內容

依大院審議本部主管 106 年度預算案決議：「有鑑於國家正值財政困窘之際，應擷節相關費用支出。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106 年度歲出預算第 2 目『國稅稽徵業務』項下之『電子處理及運用』編列『資訊服務費』，辦理申報期間租用電腦設備等。然租用電腦設備恐將增加個資外洩風險，爰凍結北區國稅局及所屬 106 年度歲出預算第 2 目『國稅稽徵業務』項下之『電子處理及運用』編列『資訊服務費』預算十分之一，俟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報告後，經同意後，始得動支」。

二、凍結項目辦理情形

(一)本部北區國稅局於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作業期間，為服務並輔導納稅義務人辦理結算申報，須辦理資訊環境建置委外服務案，委由廠商建置各分局、稽徵所及服務處申報教室網路、電力環境及資訊設備移機等作業，供輔導人員及納稅義務人使用，以服務申報期間大批納稅民眾：

1. 個人電腦數量配置：

本部北區國稅局辦理綜合所得稅申報資訊環境建置委外服務案，係先調查該局各單位於申報期間所需資訊設備數量，並優先調用各業務單位之電腦設備，申報期間個人電腦共需 711 臺，配置於各分局、稽徵所及服務處等 27 個申報處所，並在各申報處所設置 1 位駐點工程師。

2. 電腦平均使用量：

該局移機之電腦設備臺數，均由各分局、稽徵所及服務處針對報稅期間服務民眾需求詳實估算而得，27 個申報處所平均配置 26 臺個人電腦，每臺電腦每上班日平均使用時間約 8 至 9 小時，104 年度綜合所得稅以電腦進行網路申報件數達 38 萬 1 千件，增進該局輔導民眾申報之服務品質與效率，有效提升政府機關形象。

(二)電腦設備資料外洩風險：

該局採購電腦硬碟資料抹除機設備，於每年所得稅申報結束後，申報教室電腦（租賃電腦）硬碟資料可完全抹除，避免民眾個人申報資料留存於硬碟中，降低民眾個資外洩之風險。

三、預算凍結影響

本部北區國稅局所轄業務單位達 27 個申報處所，且分散於 9 縣市，人力不足以應付所得稅結算申報相關業務，亟須委由廠商建置各申報處所網路、電力環境、移機安裝及配置現場

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5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駐點人力，確保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作業得以順利進行並提升服務品質，若依決議凍結十分之一，將影響納稅義務人所得稅結算申報作業。

四、結語

本項預算係為辦理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相關業務，為免影響業務推動，確有動支之必要性，敬請同意動支。

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5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